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0-15

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高速公路智能卡口维保项目

采 购 人：驻马店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说明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编制
	四、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六、磋商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九、合同授予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4年高速公路智能卡口维保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高速公路智能卡口维保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 11 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0-15
- 2、项目名称：2024年高速公路智能卡口维保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726259.00元；最高限价：726259.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驻政采购-2024-10-15A	2024年高速公路智能卡口维保项目 A包	726259.00	726259.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采购高速公路智能卡口维保、部分设备配件更换等服务，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时间：2024年11月13日至2024年11月19日, 每天上午08:00至12:00, 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

3、方式：凭CA密钥登陆会员系统并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4年11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

五、响应性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11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五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和地点见磋商文件。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上传完成。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磋商公告中注明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签到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4、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5、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公安局

地址：驻马店市金水路48号

联系人：邢先生

联系电话：186396789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泰山路与骏马路交叉口广泰大厦22楼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0396-2838319 191395399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0396-2838319 19139539999

第2章 采购需求

一、点位分布如下：

序号	地 点	点位类型
1	G40沪陕高速泌阳站	卡口
2	G0421许广高速高速泌阳东站	
3	G0421许广高速泌阳北站	
4	G0421许广高速春水站	
5	S38新阳高速竹沟站	
6	S38新阳高速确山西站	
7	G4京港澳高速明港站	
8	G4京港澳高速正阳站	
9	G4京港澳高速确山站	
10	G4京港澳高速遂平站	
11	G4京港澳高速西平站	
12	G4京港澳高速驻马店南站	
13	G4京港澳高速驻马店北站	
14	G4京港澳高速驻马店站	
15	S38新阳高速汝南站	
16	S38新阳高速平舆站	
17	G45大广高速正阳岳城站	
18	G45大广高速砖店站	
19	G45大广高速平舆杨埠站	
20	S38新阳高速新蔡站	
21	S38新阳高速栎城站	
22	G40沪陕高速K1041KM+20M南半幅	
23	G40沪陕高速K1023KM+800M北半幅	
24	G0421许广高速K116KM+400M东半幅	
25	S38新阳高速K116KM+200M南半幅	
26	S38新阳高速K84KM+300M北半幅	
27	S38新阳高速K82KM+200M南半幅	
28	S38新阳高速K42KM+300M南半幅	
29	S38新阳高速K40KM+100M北半幅	
30	G45大广高速K2185KM+880M西半幅	

31	G45大广高速K2185KM+880M东半幅
32	G45大广高速k2147KM+300M东半幅
33	G0421许广高速K161KM+950M东半幅
34	G0421许广高速K159KM+750M西半幅
35	S38新阳高速K147KM+400M北半幅
36	S38新阳高速K145KM+900南半幅
37	S38新阳高速K26KM南半幅
38	G4京港澳高速K927KM+130M东半幅
39	G4京港澳K927KM+130M西半幅
40	G4京港澳高速K879KM+936M东半幅
41	G4京港澳高速K878KM+636M西半幅
42	G4京港澳高速K815KM+800M东半幅
43	G4京港澳高速K815KM+800M西半幅
44	G40沪陕高速K1041+20M北半幅
45	G40沪陕高速K1023KM南半幅
46	G0421许广高速K144+400M东半幅
47	G0421许广高速K144+400M西半幅
48	S38新阳高速K113KM+200M北半幅
49	G45大广高速K2146KM+30M西半幅
50	G0421许广高速K116+950M西半幅
51	G4京港澳高速K902+450M东半幅
52	G4京港澳高速K898+400M西半幅
53	G4京港澳高速K836KM东半幅
54	G4京港澳高速K836KM西半幅
55	G45大广高速k2165东半幅
56	G45大广高速k2165西半幅
57	S62淮内高速K122南半幅
58	S62淮内高速K103南半幅
59	S81商南高速K214南半幅
60	S81商南高速K214北半幅
61	S81商南高速K194南半幅
62	S81商南高速K194北半幅
63	S81商南高速上蔡西收费站

64	S81商南高速上蔡北收费站	
65	S81商南高速小岳寺收费站	
66	S62淮内高速双河收费站	
67	G4京港澳高速814东半幅显示屏	显示屏
68	G4京港澳高速837西半幅显示屏	
69	G4京港澳高速878东半幅显示屏	
70	G4京港澳高速928西半幅显示屏	
71	S38新阳高速K41KM南半幅显示屏	
72	S38新阳高速K114KM北半幅显示屏	
73	S38新阳高速K115KM南半幅显示屏	
74	S38新阳高速K186KM西半幅显示屏	
75	G0421许广高速K115KM东半幅显示屏	
76	G0421许广高速K145KM西半幅显示屏	
77	G40沪陕高速K1022KM南半幅显示屏	
78	G40沪陕高速K1042KM北半幅显示屏	
79	G45大广高速K2146KM东半幅显示屏	
80	G45大广高速K2187KM西半幅显示屏	

二、设备数量及详细参数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产品主要功能及参数要求
1	抓拍机维护	66套	1、包括300万像素抓拍机和600万像素、700万、900万像素抓拍机。 2、机体除尘、散热栅格片清洁、接线端子除锈清洁，信号跳线检修，设备重新固定、重新调试，确保工作正常。 3、使用镜头专用清洁工具对抓拍机镜头进行清洁，并根据新的道路渠化重新调校镜头。 4、抓拍机护罩外部检测，有安全隐患的防护罩进行更换，有锈迹的固定螺丝进行更换；检测护罩配套适配器，对电压不足、功率不稳、方波频率不稳的适配器进行更换；护罩清洁，包括整体除尘、玻璃清洗、电路板检测、散热风机清洁、加热模块测试。 5、对损坏不能使用的抓拍机进行维修或者更换
2	区间测速系统维护	21套	区间超速图片正常合成上传违法平台，并取得检测证书。
3	区间测速提示牌维护	21套	字体清晰无遮挡
4	测速显示屏维护	14套	维护显示屏能正常使用，推送信息。

5	球机维护	61套	整体重新固定，护罩清洁、玻璃清洁、机体除尘、网口清理、镜头清洁并重新调校，电源适配器检修等，损坏的进行维修或更换。
6	测速雷达维护	44套	1、雷达外观检测，对变形、生锈、有安全隐患的的雷达固定板进行处理或更换； 2、检测雷达工作状况，对损坏的进行维修或更换；并取得检定证书。
7	补光系统维护	66套	检查维修清洗补光灯和闪光灯，对不能使用的补光灯进行维修更换；并调校灯管/灯珠角度满足车牌、副驾驶及驾驶员识别。
8	机箱清理	66套	卡口点位的老旧机箱除尘、除锈，整理线路，漏雨不能使用的进行更换。
9	链路测试	1项	后端机房交换机接口配置，与链路运营商对接，完成信号上联测试和带宽测试，确保信号正常传输。
10	卡口数据对接	1项	针对省交警总队、市公安局考核要求，支持在3S-30S内将系统内的所有过车数据实时上传至相关系统，数据接入主要分为：接入市局公安图像共享平台，接入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并将卡口过车数据推送至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稽查布控系统中。
11	机房维护	1项	1、对机房所有设备进行除尘，线路整理、合理规划服务器使用。 2、对机房UPS电源系统进行检修，保证能正常使用。 3、建立机房消防安全设备措施，保证设备安全。 4、对损坏的存储数据硬盘进行维修更换，确保存储能保证视频保存3个月，卡口数据保存12个月。
12	视频数据接入平台	1项	前端视频100%接入本地平台并根据省厅要求，确保视频安全、稳定流畅的接入对接平台，并保证在线率，达到省厅考核要求。
13	日常巡检维护	1项	每处点位保证每个月正常巡检4次，查看线路有无损坏，设备运行情况并拍照留档、建立巡检记录表，定期向使用单位提供负责人汇报巡检记录。
需更换备品备件			

1	环保卡口 抓拍单元	6台	1、设备应采用深度学习芯片 2、★设备的镜头和两个sensor一体化设计，具有独立三角分光棱镜分光结构装置，分别接收可见光和红外光。 3、★抓拍支持输出三张同时刻目标图片，包括可见光路图片（全彩），红外路图片（黑白）和融合图片（全彩），三张图片抓拍时间为同一时刻，抓拍运动目标，三张图片中目标位置相同无位移。 4、支持同时预览两路sensor视频，设备场景中放置红外LED常亮灯，朝向摄像机镜头，可见光路视频图像中补光灯灯珠完全无光，同时红外路视频图像补光灯可清晰看到灯珠亮光。 5、支持主码流同时输出不少于30路4096×2160、2Mbps的25帧/s图像以提供客户端浏览。 6、最大图像尺寸：≥4096×2160像素；字符叠加时最大可支持4096×2800。 7、护罩玻璃透光率≥99%，视频压缩支持H.265、H.264、M-JPEG。 8、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并显示相应的年款，车头≥7500种，车尾≥3900种。 9、支持按车道和时间段配置机动车违法检测抓拍规则，包括压线、违法变道、不按导向行驶、占用非机动车道、倒车、闯红灯、未按规定车道行驶、占用公交车道、逆行、违反禁止左/右转、违法掉头、违反禁货车通行。 10、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号牌无污损白天环境光照度不低于200lx，夜晚辅助光照度不高于30lx的情况下进行测试；白天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晚上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白天车身颜色识别准确率≥98%，晚上车身颜色识别准确率≥98%；白天车辆类型识别准确率≥99%，晚上车辆类型识别准确率≥99%。 11、支持分别对11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小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面包车、环卫车、其他车型）进行不同超速比设置，可设置18个超速比区间。在相同道路上，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设置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 12、支持驾驶人脸部特征信息大于50×50个像素点、夜间环境照度在10lx~30lx范围的情况下，配合LED补光与红外爆闪补光，输出高清人脸抠图。 14、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IP66。
2	新国标环保一体灯	30台	1、铝合金灯体，鳍片式散热结构，面罩采用特殊工艺的耐高温的PC材料。 2、不低于24颗高亮度LED芯片。 3、带LED格栅，支持步进电机功能，实现红外滤片的切换。 4、LED控制支持的恒流驱动技术。 5、支持LED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6、支持相机误触发保护功能，触发信号输入异常时自动保护、且自动恢复。

			7、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67ms，支持超速连拍。 8、气体补光控制具有峰值抑制功能。
3	全彩全景枪球智能一体机	20台	1、★在彩色模式下，当环境低照度降低至设定阈值，样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2、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x，黑白0.0001lx 3、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160°/S，垂直速度不小于120°/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4、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15°~90° 5、★支持人脸抓拍功能，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和人脸跟踪，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 6、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4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7、★支持二维码功能检测，在IE浏览器下，可通过手机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
4	测速提示屏控制卡	2个	1、4核A55的ARM处理器，主频1.8GHz 2、支持1路千兆网口接入，支持无线路由器接入 3、支持2路LED千兆输出网口，一主一备 4、自带继电器模块，支持远程开关屏 5、支持2路传感器接口，可直连亮度传感器或温湿度传感器 6、最大支持65万像素带载 7、支持立体音频接口 8、具备小型断路器，额定电流（IN）32A 9、具备电源防雷器和信号防雷器
质量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验收条件及标准			完成项目后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
验收方法及方案			1、验收主体:驻马店市公安局 2、竣工验收时间:安装、调试完成并调试合格后5日内。 3、竣工验收:设备或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并提供终审验收资料，采购人接到验收申请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及必要的第三方专家成立验收小组实施终审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人员与采购人员应当分开）。 4、验收内容:本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产品。 5、验收标准： 5.1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合同进行验收。包括设备或产品的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为准。 5.2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及必要的第三方专家现场验收，在验收过程中，如果发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为不合格或以次充好不满足采购需求参数的，从成交价款中扣除该项设备或产品价款的3倍金额。 5.3安装调试完毕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及必要的第三方专

	家进行系统功能验收测试，在确认成交人提供的系统及设备能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后，采购人方可出具验收报告。
--	---

三、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质量	符合相关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须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后10日内付合同金额的100%
质保期	一年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由供应商负责提供原厂备件。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保证以上设备正常运营。 2. 成交供应商须在市区有办公场所并指定专人负责售后，保证维护技术人员在监控机房24小时值班，发现问题1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问题。

四、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1、包括供应商特殊资格等要求：无。 2、本项目是否收取磋商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否 4、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是 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项目名称：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采购人名称：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3 项目编号：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	磋商报价及费用： 3.1 本次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高于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磋商废止。 3.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订单由采购人支付，订单金额为：2830元。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无。
5	响应性文件组成：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
6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磋商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评定办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0	磋商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三、商务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三项商务要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结束后60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磋商将被拒绝。
18	质疑和投诉: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10条。
19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供应商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0	磋商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磋商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21	响应性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响应性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zmdzf格式）。 3、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格式），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性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性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磋商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性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性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610800.00e5e&CategoryNum=026002）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磋商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性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电子响应文件 （1）经过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件为正本 （2）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CA印章。 （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印章，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将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以图片形式扫描上传。
24	响应文件开启（解密）： 1、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性文件的CA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性文件，系统内响应性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磋商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性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响应性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5、在开标过程中，投标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必须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完成签到，供应商未完成签到的采购人不予受理，其磋商按无效标处理，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
25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性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及相关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驻马店市公安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参加磋商主体。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2.6 “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为：726259.00元；最高限价为：726259.00元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见第五章附件9.1）

4.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4.3项除外）。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2项所需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参加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7. 转包与分包

7.1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8. 关联企业参加磋商

8.1本磋商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2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磋商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磋商同时被拒绝。

8.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特别说明:

9.1供应商须承诺参加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单位所拥有。

9.2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

9.3《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供应商承诺在磋商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9.5供应商承诺在磋商期间不得有任何影响或干预评审的行为,否则将导致其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 质疑和投诉

10.1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2.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2.2 采购需求
- 12.3 供应商须知
- 12.4 合同主要条款
-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则需延长磋商截止时间，磋商文件领取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公示期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磋商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始磋商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自拟格式出具的证明文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及磋商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

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并提供合法性、真实性承诺书，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报价明细表

16.4 服务技术响应表

16.5 商务响应表

1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8 证明文件

16.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书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8. 磋商报价

18.1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18.2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格，供应商承诺在服务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暂停或中断服务。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由供应商承担且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8.4报价为供应商自主报价，供应商应承诺若成交在本项目实施期间，及时支付工人工资；否则，在本项目付款期间，采购人有权从应付成交人的项目款中扣减支付相应款项或者暂停支付相应款项，确保避免因本项目产生债务纠纷。

19. 磋商保证金（不收取）

20.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和顺序编制、上传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未按本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响应性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20.4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7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加密、密封、标记

21.1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22.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24. 开启

24.1 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24.2 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开启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磋商将被拒绝。

24.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未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参加磋商的。

24.4.4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若收取）。

24.4.5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六 磋商

25. 磋商小组组建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采购人组成，成员为 3 人(采购人代表1名，评审专家2名。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26.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磋商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供应商的磋商文件应保证成交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改变产品参数和服务标准提高单价。

26.2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1资格性检查。磋商小组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 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的原件以供审查。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限内提供。供应商拒不提供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限内提供的，视为其不具备该资格条件。

26.2.2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磋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 (1) 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合同履行期限、服务质量等实质性内容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 (5)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6)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性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性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8) 响应文件要求响应的其他实质性内容未响应的。
- (9) 未按磋商规定报价，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3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24.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 24.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 24.3.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 24.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24.3.5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 24.3.6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 24.3.7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网上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

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网上以书面形式做出，由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说明或者纠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 磋商

28.1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磋商程序。

28.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和其他信息。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

28.3本次磋商进行2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进行网上二轮报价，在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系统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给磋商小组，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

注：磋商小组在完成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交易平台向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推送二次报价信息，请各供应商密切关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交易平台信息推送提示，若因供应商操作不当，造成二次报价错误或错过报价时间或供应商长时间未进行二次报价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8.4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9. 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凡与本次磋商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磋商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在磋商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成交原则

30.1 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30.2 磋商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磋商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顺序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1. 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32.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2.1 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2.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2.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3.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磋商终止的权利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磋商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3.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3.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4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符合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除外。

八 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相关评审因素，也可以在总则规定的幅度内调整各项分值。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磋商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规定。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按供应商须知第30项的规定排列成交资格。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果需要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他供应商成交候选资格依此类推)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二、磋商内容及标准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供应商的磋商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审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磋商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	--------

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	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价格调整

4.1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审价。

最终评审价=最后一轮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4.2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初次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4.2.1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进行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审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审价=Σ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4.2.2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审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Σ 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Σ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Σ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审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评审内容		
1、价格部分(15分)	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15分。	
二、技术部分(55分)	备品备件技术参数(15分)	主要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中标注★项为重要技术参数，标注“★”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每项扣5分，供应商须对标注“★”项提供产品相关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未标注“★”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每项扣1分，在本项分值范围内扣完为止。
	项目需求分析方案(8分)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需求分析，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现场维修响应时间；②远程维修支持；③为保证维修及时性的配件备库；④配件质量保证方案。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其他不得分。
	维护方案(18分)	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熟悉采购需求中区域内抓拍机、区间测速系统、区间测速提示牌等的具体数量和位置，提供符合要求的维保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年度服务计划；②设备更换；③日常维修/维保；④日常巡检报告；⑤应急抢修；⑥维保质量保障方案等内容。每提供一项3分，最高得18分。其他不得分。
	安全保障方案(8分)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全保障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安全管理措施；②安全技术措施；③安全保障体系；④保密措施等内容。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其他不得分。
	项目人员配备方案(6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人员配备安排、专业技术能力说明、设备维护经验；②团队人员管理及培训计划等内容。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高得6分。
三、商务部分(21分)	培训方案(6分)	供应商承诺免费提供专业技术培训，为采购人培养合格的操作人员，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①培训内容；②培训人员安排；③培训时间节点安排等。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6分。
	售后服务方案(1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流程；②售后服务体系；③售后服务站点设立；④服务团队及联系方式；⑤故障响应和处理办法等。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10分。

		分。
	承诺函 (5分)	因本项目涉及部分配件更换，为保证更换后的配件与原设备兼容，需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无缝对接承诺函并对此负责，如因更换配件后导致设备无法使用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原件的扫描件）。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四、资信及其他（9分）	类似业绩 (4分)	供应商自2021年01月0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维保服务项目的，每提供一份得4分，最多得4分。注：响应性文件中须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拟投入维保车辆（5分）	除专用维保车辆外，供应商每再提供1辆维保车辆，得2.5分，最多得5分。注：上述车辆需提供：自有车辆须提供购车发票和行驶证。租赁车辆须提供车辆租赁合同和行驶证。（原件的扫描件）
注：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不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		
得分的计算	磋商小组成员评分=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评审总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合计评分/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九 合同授予

34. 签订合同

34.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4.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4.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在规定时间内将合同报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 服务期限：

3.2 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后10日内付合同金额的100%。

5.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7.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8.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9. 转包或分包

9.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9.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0.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1.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性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1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2.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12.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2.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3.2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3.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3.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4. 违约责任

14.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4.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5.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5.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6.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6.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6.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 违约解除合同

17.1违反本合同第10条的规定的。

17.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 其他约定

18.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 附件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目 录

- 附件1 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格式）
-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4 报价明细表
- 附件5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6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9 证明文件
- 附件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1

竞争性磋商文件封面（格式）

2024年高速公路智能卡口维保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竞争性磋商。现正式提交下述1份：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报价明细表
- 3、服务技术响应表
- 4、商务响应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7、证明文件
- 8、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2、我方同意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我方保证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5、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6、如果发生供应人须知第26.2.1、26.2.2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7、如果发生供应人须知第26.3、32.2项所述情况，同意磋商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8、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29.2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磋商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___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1、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3、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 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质量	
质保期（如有）	
备注：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包括人员工资、机械费、服务费、工装费、保险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的总和。

3、凡认为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

4、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包 号：

（格式自拟）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服务技术响应表

项目编号：

包 号：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磋商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注：供应商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做出响应，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包 号：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磋商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性文件递交、参加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9

证明文件

9.1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2磋商办法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9.2.1技术部分

9.2.2商务部分

9.2.3资信及其他部分

9.3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9.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属于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9.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10 供应商自觉抵制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各供应商: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188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